

博时智臻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智臻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3210
交易代码	003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7,908,019.06份
基金存续期间	不定期

2.2 基金投资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固定收益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充分发掘具有良好长期投资价值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力争获取超出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固定收益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充分发掘具有良好长期投资价值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力争获取超出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固定收益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充分发掘具有良好长期投资价值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力争获取超出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结构型基金、权益类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孙博	田国
联系电话	0755-83393999	010-67595006
电子邮箱	service@boshifund.com	tsb@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68	010-67595006
传真	0755-83310640	010-66275883

2.4 信息披露安排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on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1 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0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242,481.00	37,994,626.62	7,419,779.9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19	0.0322	-0.000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19%	3.03%	0.19%
3.1.2 期末数据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06	0.0006	0.00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583,621.65	1,004,407,780.25	999,790,965.9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17	1.0066	1.0019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博时智臻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智臻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3210
交易代码	003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7,908,019.06份
基金存续期间	不定期

2.2 基金投资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固定收益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充分发掘具有良好长期投资价值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力争获取超出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固定收益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充分发掘具有良好长期投资价值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力争获取超出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资产在非信用固定收益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充分发掘具有良好长期投资价值的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力争获取超出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结构型基金、权益类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孙博	田国
联系电话	0755-83393999	010-67595006
电子邮箱	service@boshifund.com	tsb@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68	010-67595006
传真	0755-83310640	010-66275883

2.4 信息披露安排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on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1 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0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242,481.00	37,994,626.62	7,419,779.9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19	0.0322	-0.000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19%	3.03%	0.19%
3.1.2 期末数据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06	0.0006	0.00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583,621.65	1,004,407,780.25	999,790,965.9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17	1.0066	1.0019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所列数字。

3.2 基金业绩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三月	1.58%	0.03%	2.43%	0.04%
过去六个月	3.06%	0.04%	3.84%	0.06%
过去一年	6.19%	0.04%	7.5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9.62%	0.04%	6.90%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由于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本报告期末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规定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